

文水县人民政府

文水县人民政府 关于划定马村烈士陵园保护范围的 批 复

县退役军人事务局：

你局《关于划定马村烈士陵园保护范围的请示》已收悉。经县政府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马村烈士陵园保护范围，以马村烈士陵园宗地图（宗地代码：141121106002JB00001）红线基准线为界，北至马村村民居住区，东至街道，南至马村村民居住区，西至道路。面积为 21943.5 平方米。

二、你局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切实加强对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，确保墓区庄严、肃穆、清净的环境和氛围，防止墓区被非法侵占。

三、你局要依法依规抓好组织实施，传承弘扬英烈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，充分发挥烈士纪念设施褒扬英烈、教育后人的红色资源作用。

